

延安市人大常委会“五上”企业培育情况专题询问问答实录

2024年11月21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联席会议,就我市“五上”企业培育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市发改委、科技局、工信局、住建局、农业局、商务局、文旅局等7个单位负责人到会应询,市国资委、卫健委、行政审批局、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等20个单位负责人列席会议。共有7名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1名基层市人大代表、1名市场主体负责人提出询问,7个应询单位和市经济合作局、税务局2个列席单位负责人回答了询问。现将此次专题询问问答实录整理如下:

一、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万多武提问:我市《关于全面加强“五上”企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坚持“规模企业抓入库、临界企业抓培育、中小企业促成长”原则,大力实施“五上”企业培育工程。请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五上”企业培育方面做了哪些工作?在加强市场监管,确保企业有序发展方面取得了哪些成效?针对存在问题下一步采取哪些具体措施?

市住建局局长李建军回答:“五上”企业对于住建局而言,主要指注册地在延安,正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资质内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近年来,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经济工作的要求,不断加大“五上”企业培育工作力度,稳固“基本盘”、壮大“实力盘”、夯实“长期盘”,以“五上”企业培育带动行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升级。截至2023年底,全市共有建筑业“五上”企业312家,较2020年净增90家,2024年新增18家,今年前三季度完成产值104.83亿元,同比增长11.2%,预计全年可新增企业25家,完成产值170亿元。共有房地产开发企业138家,较2020年新增4家,前三季度销售62.56万平方米,预计全年可新增房地产开发企业5家,销售面积达到80万平方米。

二、“五上”企业培育方面开展的工作

(一)加强政策扶持,助推企业发展。市政府办印发了《关于全面加强“五上”企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对新纳入统的有资质建筑业企业、房地产开发经营法人企业,在资质正常经营的,每户企业奖励20万元。市住建局正在研究制定《关于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拟对晋升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一级(甲级)资质和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的我市建筑业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通过一系列激励政策,为企业发展赋能,推动企业资质升级。

(二)重点培育助推,面向企业服务。对建筑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全面调研和摸底,了解企业的经营状况、发展潜力、面临的困难等,建立企业信息库。依据企业的规模、效益、发展前景等因素,筛选出有潜力的企业纳入“五上”企业培育名单,重点跟踪和培育。协调省住建厅、市行政审批局等相关部门,通过在建库优质企业名单推送和承诺制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建筑业企业资质“三升二”,有效支持企业发展壮大。截至9月底,已向县(市、区)和相关单位推送了陕西智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延安市宝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5个批次14家潜力企业,同步指导县(市、区)进行重点跟踪和培育。推动延安市佳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174家企业实现了资质三级升二级。

(三)帮助融资解难,面向企业服务。持续开展走访“五上”活动,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在企业办资质认证、项目审批、融资等方面提供帮助,解决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联合市金融监管局向商业银行推送融资“白名单”项目,助推“保交房”工作顺利推进,落实融资资金10.89亿元,到位6.39亿元。特别是通过主动担当、解铃解扣,容缺受理了翡翠云锦、锦绣世纪、聚贤雅苑等项目有关手续,打通项目建设资金短缺的堵点。

(四)加强业务培训,指导企业入统。联合统计部门开展统计业务培训,指导县(市、区)加大建筑业产值挖潜力度,督促企业加快入统,“一对一”帮助有困难的企业解决入统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进工地活动,联合保险公司和培训机构,深入工地现场,利用下班时间开展建筑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增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业务能力。举办全市建筑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引导建筑行业学习专业知识,增强专业技能,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

二、加强市场监管方面的成效

(一)健全了监管体系。制定出台了《延安市中心城区房地产市场部门及辖区政府(管委会)联动监管机制》《住建系统内部联动监管机制》和《建筑工程项目网格化管理制度》《商品房项目网格化监管制度》,构建了由政府统一领导,属地政府(管委会)各负其责,住建部门牵头,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城管执法等相关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了建筑企业和开企业信用信管理制度,加强建筑业企业“一体化”信息平台与延安市智慧房产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建筑企业信用信息实现了全国联网,根据企业的信用状况实施分类监管,对信用良好的企业给予激励政策,对信用不良的企业加强监管和惩戒,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市场环境。

(二)规范了市场秩序。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严肃查处未批先建、违法分包转包、资质挂靠、违规销售、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今年以来,通过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违法分包转包专项检查、建筑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等方式,对全市115家企业、15个在建项目进行了执法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7起,进行了全市通报批评。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资格违规“挂证”现象,对省建设厅推送的470名疑似“挂证”人员进行全面排查,要求“挂证”人员全面整改,对整改不力的企业和人员移交城管执法部门处罚。

(三)增强了质量安全意识。结合“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三年专项行动”,开展质量安全培训、宣传活动和督导检查,促进了企业质量安全意识提升,企业质量管理 and 安全生产管理得到有效加强。利用“网格化”监管手段,全面加强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责任,确保工程项目质量安全。采取质量安全“零容忍”态度,对存在质量安全问题的项目,立即停工,责令企业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禁止复工,同时依法依规处罚,记不良信用信息。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市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在保持持续发展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资质等级不高。我市目前还没有特级资质企业,一级资质企业也仅仅只有9家。相较于宝鸡(特级2家、一级22家)、榆林(特级1家、一级49家)、安康(特级1家、一级15家)等兄弟城市,整体资质水平偏低。二是市场竞争力不强。企业承揽的建设工程项目要集中在本地的房建市政项目,对内同质化竞争严重,对外拓展业务能力不足。三是企业“小、散、弱”问题突出。目前,我市建筑行业民营企业占了全市企业总数的95%以上,企业普遍规模小、资质等级低、施工能力弱,完成的产值仅占到40%左右,“小、散、弱”问题极其突出。之所以存在这些问题,有受制于我市城市规模小、人才稀缺等客观原因,也有企业经营接受新事物能力弱、市场化竞争意识不强的主观原因。

下一步,我们将针对存在问题,通过加强政策扶持、推广新型建造技术、解决企业实际困难等方式,加快我市“五上”企业发展,推动我市建筑业和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加强企业培育。进一步完善“五上”企业培育政策,采取“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办法,根据市场变化和企业需求,及时调整政策支持的内容和方式,有针对性地加强人才补贴政策,确保企业急需的人才来延发展。二是加大新型建造技术的应用推广力度。组织企业赴发达地区参观研学,了解市场最新科技成果和创新工艺,推动应用信息模型技术广泛运用,加快装配式建筑应用和预制企业的发展。三是千方百计为企业排忧解难。定期走访企业,了解发展状况和切实困难,重点解决企业融资贷款难、手续办理难、结账收款难和恶意拖欠企业账款等问题。四是不断改进服务质量。从注重服务方式向注重服务成效转变,从金融服务、人才服务、技术服务等各个层面服务企业所急需。通过招商引资合作开发等方式牵线搭桥,促成头部优质房地产企业来延开发,同时推动部分优质建筑企业赴外地承揽工程,学习外地企业先进的管理理念和市场竞争理念。

二、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陈东阳提问: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蒿慧杰高度重视“五上”企业,今年针对这项工作先后作出3次批示。请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怎样落实蒿书记批示的,遍访“五上”企业做了哪些工作,取得了哪些工作成效?

市发改委主任刘刚回答: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上”企业培育入库工作。在市委六届六次全会上,市委将“五上”企业培育工程作为2024年十大重点工程之一。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蒿慧杰先后3次作出批示,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领导干部迅速行动,以多种方式调研走访“五上”企业。我们主要做了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无死角、全覆盖开展遍访工作。年初,我委会同各市级相关部门指导各县(市、区)、管委会对全市当时在库的1999户“五上”企业,按照“市县联动分级遍访、条块结合协同遍访,共性问题集中解决、个性问题重点解决”的形式广泛开展遍访“五上”企业活动,给企业送信心、送政策、送服务,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同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遍访“五上”企业工作的通知》。截至上半年,全市各级领导干部和各部门、各县(市、区)、管委会负责同志累计走访调研“五上”企业达到了无死角、全覆盖,协调解决企业有关问题313件(次),遍访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二)加大对“五上”企业的扶持力度。今年以来,我委先后组织多次“解扣”会和重点项目融资对接会,专题研究“五上”企业发展和培育有关问题和企业融资问题。促成圣地蓝热企业等“五上”企业融资37.3亿元。9月份,我委联合市工商联针对全市“五上”企业成功举办2024年延安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第三期、第四期、第五期培训班,受到“五上”企业的广泛好评。

(三)进一步加大对“五上”企业的政策支持。在梳理遍访“五上”企业存在问题的过程中,发现大部分企业对现行奖补政策有待提高等问题反映突出。按照市政府领导要求,我委与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管委会以及部分企业反复沟通座谈,起草形成《关于全面加强“五上”企业工作的实施意见》,于8月底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9月份正式印发实施。

本次《实施意见》体现五个亮点,一是提高新入库企业奖励标准。新纳入统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户企业奖励从15万元提高至30万元;新纳入统的批发和零售企业,奖励从15万元提高至20万元;新纳入统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奖励从10万元提高至20万元;新纳入统的有资质建筑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奖励从10万元提高至20万元,营收达到2000万元的企业,奖励从15万元提高至30万元,营收达到1000万元的企业,奖励从12万元提高至20万元,营收达到500万元的企业,奖励从10万元提高至15万元。二是增加在库企业的政策优惠。对在库且正常经营的“五上”企业,因企业后续经营发展壮大申请的信用贷款、抵押贷款政府予以贷款贴息。鼓励金融机构开发针对“五上”企业的金融产品,国有担保机构将“五上”企业优先列入“白名单”,给予信贷担保支持。三是缩短奖励资金兑现周期。旧政策中的奖励资金都是以40%、30%、30%的形式分三年兑付,新政策中修改为40%、60%分两年兑付,缩短兑现周

期,让企业更早更快得到实惠。四是全面优化审批服务。意见提出,在各级政务服务中心和金融机构设置“五上”企业绿色通道,安排服务专员专职为“五上”企业提供业务咨询、网上办事指南、业务跟踪、信息反馈等一站式服务,实现特企代办,全程高效为“五上”企业服务。五是全面加强人才引进。市人社局每年至少举办两次“五上”企业人才招聘专场活动,对“五上”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纳入全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鼓励“五上”企业高技术人才参与评选“圣地英才”,参与市县科研项目、技术攻关等。

据了解,该《意见》印发后,全市准“五上”企业入库积极性空前高涨,截至10月底,全市在库“五上”企业累计达到2027户,其中,今年新增233户,净增128户,新增数和净增数全省排名均列第3位。

三、市人大代表王瑞璇提问:当前,我市正在加快建设苹果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冷库库等关联产业同步取得快速发展,2023年全市农产品仓储能力达到178.8万吨,有力促进了现代农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请问市农业农村局在推进苹果和其他农产品仓储等相关行业企业摸排、培育和入统方面做了哪些工作,还存在哪些不足,如何改进?

市农业局局长张东峰回答:感谢市人大、各位代表长期以来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近年来,市农业农村局坚持遍访“五上”企业制度,建立健全“五上”企业摸排培育机制,多措并举鼓励、扶持、引导涉农“五上”企业发展壮大。目前,全市入库涉农“五上”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169家,占全市“五上”企业总数的17.18%,规模以上工业18家(加工类)、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133家、规模以上服务业18家(苹果仓储类)。围绕企业摸排、培育和入统,我们主要做了三方面工作。

一、抓细企业摸排。一是按照遍访“五上”企业工作要求,制定摸排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和包抓科室,组建7个包县指导组,结合农事服务常态化开展摸排工作,做到不漏一户,无死角、全覆盖。二是联合发改、统计等部门,充分利用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资料,将具有一定规模、符合产业政策、有发展前景的企业或合作社列入培育名录库,筛选出符合条件的“临界”涉农企业32家,为下一步精准培育奠定了基础。

二、抓好精准服务。一方面,我们充分利用“四下基层”、“周“解扣””等有效工作机制,精准对接企业发展需求,用心做好纾难解困服务,切实帮助“五上”企业发展壮大、提档升级。例如,今年7月份,我局了解到安塞区陕西大丰金色农牧有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面临用水、用地、用电难的问题后,主动靠前服务,积极协调自然资源、行政审批、电力部门解决了用地和用电问题。由于企业所处地理位置特殊,用水要求高,我们汇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召开“解扣”会,得到了市水务部门、供水企业和沿河湾镇政府的全力支持,争取在政策范围内予以适当减免供水费用,切实推动企业建设。另一方面,在政策、项目、资金等方面给予帮助,优先支持企业实施中省农业专项、衔接资金等涉农项目,扶持企业做大做强。例如,今年我们支持企业先后实施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3个和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223个,通过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冷链集配中心建设和品牌推广等,不断提升企业经营能力。同时,加强政银企对接,出台银行贷款贴息政策,去年撬动各类主体新增涉农银行贷款80.9亿元,今年仅苹果产业就下达贷款贴息资金2500万元。

三、抓紧企业入统。一方面,我们大力宣传市上出台的鼓励“五上”企业入统激励政策和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行银行贷款贴息的利好政策,进一步增强企业入统的动力,广泛调动企业入统积极性。另一方面,我们紧盯32家“临界”涉农企业,建立企业监测运行台账,按月开展调度监测,一对一为企业排忧解难,坚持“成熟一个、入统一个”,不断扩大涉农企业入统“五上企业”规模。今年,新入统涉农“五上企业”6家。

通过各级共同努力,这些企业已成为我市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缩影,为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推动农业现代化打下了坚实的运营体系基础,正在成为带动农民增收、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的中坚力量。但是,企业“小、散、弱”的现象普遍存在,比如我市141家关联企业中仅有18家达到入统条件。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加大摸排力度,搞好为企业服务,坚持梯次培育,凝心聚力推动涉农“五上企业”规模再上新台阶。一是培育成长型企业。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台账,用好用足市级出台的用地保障、贷款贴息等系列惠企政策,加快推动“个转企、小升规”。二是增强“准入库”企业。密切联系发改、工信、经济合作等行业主管部门和县(市、区),把行业优势、专业优势和属地优势有机结合起来,为32家“临界”企业提供“保姆式”“菜单式”服务,逐步壮大企业自身实力,不断提升涉农“五上”企业入库数量和质量。三是关注“临退”风险企业。落实专人负责,抓好退库风险企业运行监测,建立包抓机制,全力做好临退企业指导帮扶,尽力减小涉农“五上企业”退库现象发生。

四、市人大代表王瑞璇追问:请问,市农业农村局如何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有哪些具体举措?

市农业局局长张东峰补充回答:今年,我局先后组织开展了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递补和第13批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认定工作,遴选洛川王掌树和延安农投替补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认定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8家。同时,按照动态监测退出机制,撤销了16家监测不合格企业。目前,全市共培育规模以上龙头企业178家,其中市级140家、省级34家、国家级4家。

在培育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中,主要做了四方面工作。一是壮大企业队伍。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引导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股份合作、资产盘活等形式,扩大企业规模,增强经营实力。指导县(市、区)因地制宜开展梯次培育,初步形成国家、省、市、县级龙

头企业协同发展格局。二是促进融合发展。一方面,引导龙头企业采取订单、股份合作等形式,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另一方面,扶持龙头企业与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小农户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构建分工协作、优势互补、联系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实现抱团发展。累计培育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8个,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32个。三是加强政策扶持。从2020年开始,市级财政每年列支不低于1.5亿元资金支持现代农业产业链建设,优先支持以龙头企业为主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新技术研发推广、加工能力提升等,提升企业综合实力。去年以来,市政府办连续两年出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对贷款达到50万元的龙头企业按年利率3%进行贴息,极大缓解了企业资金需求压力。四是创新经营模式。引导龙头企业大力推行标准化生产,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进农产品品牌建设,涌现出洛川顶端、陕西王掌树、洛川延刚、富县绿平、甘泉八千里等一批优秀企业品牌。积极开展宣传推介,产销对接等活动,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今年组织龙头企业先后参加了中国水果礼品与品牌大会、第十七届中国·陕西(洛川)国际苹果博览会、第八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第31届杨凌农高会等节展会,近期又筹划在北京召开延安苹果品牌战略升级规划发布会及宣传推介活动。同时,引导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在大中城市建立农产品品牌直营店152个,积极开展“农超对接”,鼓励企业依托电子商务平台开设网店,降低成本、增加收益。通过这些举措,我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了从传统向现代的转型升级,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也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农民持续增收贡献了力量。

五、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高爱英提问:市委六届七次全会强调:“完善以项目建设招商引投资组织经济工作机制,完善优化营商环境机制。”请问市经济合作局在招商引资过程中采取了哪些有效措施,吸引更多企业来延投资?如何把招商引资成果转化成为项目成果、经济成果?

市经济合作局副局长唐勇勇回答: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经系统以深化“三个年”活动为抓手,精心谋划项目,精准对接抓招引,精细服务促落地,全市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新成效。1-10月,全市共实施招商引投资项目456个,其中新签约落地项目224个,签约落地率达100%,省际合作项目实际使用资金222.67亿元,同比增长30.34%,完成省考任务的111%;实际利用外资483.19万美元,同比增长76.99%。在第八届博会上全市共签约项目175个,总投资824.75亿元,较去年增长27.16%,其中合同项目125个,占比75.9%,较去年同期增长25.55%。主要采取了四个方面措施:

第一,科学谋划招商项目。紧紧围绕全市七大产业集群25条产业链和县域首位产业、主导产业,立足资源禀赋,紧盯延链、补链、强链,深入研究产业链条,加强与产业链牵头部门的对接沟通,先后召开项目谋划座谈会、国企需求对接会,吃透每条产业链有什么、缺什么、要什么,明确招引方向和目标任务,从实、从细谋划项目。今年以来,累计谋划招商项目677个,筛选征集优质项目45个,总投资600.6亿元。

第二,多方宣传推介项目。坚持把举办和参加各类展会和投促活动作为宣传延安、推介延安的重要载体,编印了《投资延安重点推介招商项目册》《投资延安要素保障册》,通过展会推介、线上推送全国各地商协会和中介机构进行多平台、多渠道推介,按图索骥、靶向招商。今年先后自主举办各类大型投促活动14次,参加中省组织的重要经贸活动8次,全面展示延安资源禀赋、重点产业和投资机遇。

第三,不断创新招商方式。一是全面开展驻点招商。成立驻上海、北京、成都、深圳投资促进联络处,积极收集信息收集、联络对接、宣传推介、合作洽谈等工作,开辟了招商引资“新路径”。目前四个联络处已全部成立,并设立临时党支部,统筹区域内外派招商人员、挂职干部以及商协会力量,做到专职、专业、专注招商。二是精准实施依培招商。用足用好中延院、陕延院、市委党校等“家门口”的招商资源,创新开展依培招商,利用央企和全国各地企业来延参加红色教育培训契机,主动对接洽谈,精准宣传推介。今年以来累计对接企业45批次246家,召开座谈推介会32次,与17家企业达成初步合作意向。三是有序推进基金招商。坚持把产业基金作为撬动项目落地的重点抓手。组织人员赴合肥、彬州考察学习基金招商先进经验,与市国资委、延安鼎源公司深入交流座谈,广泛动员县区设立产业基金。目前,全市共设立产业基金10支,备案规模40亿元,为撬动项目落地奠定了重要基础。四是主动开展叩门招商。市县两级组织成立93支招商小分队,紧盯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和成渝地区,围绕酒店“六小件”、精细化工、果园机械等专题招商,精准对接目标企业,跟踪推进意向项目。今年以来,市县累计接待来延企业481家,外出考察企业740家,目前正在对接意向项目109个。五是聚力推进科技招商。围绕承接科技成果转化项目,8月份以来先后组织有关县区拜访西交大、西北大学、西安邮电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陕西科技大学等10多所高校,积极主动对接洽谈科技成果转化意向项目25个,已安排专人驻西安跟进落实。

第四,持续优化投资环境。在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方面,经济合作部门的主要职责集中体现在对招商引资企业的服务上。制定出台《延安市招商引资工作全流程指导意见》,对所有招商项目实行“代办服务”,从洽谈推进、签约落地、开工建设、生产经营全过程服务,及时通过“解扣”会议机制等多种方式协调解决招商引投资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今年以来市县两级联合(招商)部门协同解决招商项目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128个,坚决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让来延企业安心、放心、

舒心投资创业。

招商项目的成果集中体现在经济社会效益上。从1-10月份数据来看:在招商引投资项目与市级重点项目联动方面,今年全市257个产业类项目中招商引投资项目108个,占比42.02%;在落地“五上”企业方面,今年全市新增233个“五上”企业中招商引投资企业31个,占比13.3%;在形成固投方面,纳入固投统计招商项目217个,占比47.59%,招商项目形成固投占全市固投的21.97%。

随着一批优质招商项目的落地,为区域经济发展、促进剩余劳动力就业、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和群众收入作出了积极贡献,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提升。例如:甘泉县中通快递物流产业园项目,总投资5亿元,占地100亩,自2023年运行以来,年收发件量可达1.35亿件,营业收入2610.74万元,实现税收150万元,提供就业岗位300余个,人均月工资额5000元。安塞区美恒旺达腐竹生产项目,总投资1.1亿元,占地85亩,自2024年9月份运行以来,腐竹产品出口中亚国家和地区,预计实现总产值2000万元,实现税收120万元,提供就业岗位230余个,人均月工资额5000元。近两年还引进了吴起鹏银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吴起油气开采装备制造及汽车改装项目、安塞区空气新动力负氧离子生产项目、宝塔区酷特智能服装制造项目、延长县中国供销果业深加工项目和智能护眼灯建设项目、高新区制氢储氢装备制造项目、甘泉县科技智能包装项目等一批优质项目,为延安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下一步,市经济合作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总体安排部署,紧紧围绕七大产业集群和25条产业链,充分发挥市级统筹作用,通过驻点招商、基金招商,科技招商、依培招商、产业链招商等多种形式,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力争招引一批含绿量足、含新量高、含岗量多的招商项目,为延安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不竭动力和活力。

六、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小秋提问: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蒿慧杰在全市科技创新大会上强调:“要抓住企业科技创新主体这个关键,支持科技型企业培育发展壮大,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营造有利于科技型企业的成长的良好环境,推进科技型企业的数量倍增质量提升。”请问市科技局是如何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进行科技型企业培育,具体采取了哪些有效措施?

市科技局局长牛志权回答:非常感谢您的提问。我市的科技型企业培育工作,主要从以下五个方面进行发力,从而发挥企业在高质量发展中的支撑作用。

一是通过项目支持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科技计划项目是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有力举措。一方面我们通过争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支持企业提升研发能力,另一方面我们通过下达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提升企业研发能力。近年来,我们围绕石油化工、装备制造、苹果及特色农产品等重点产业中的“卡脖子”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难题,下达市级科技计划项目378项,争取中省科技项目249项,组织链主企业联合高校院所进行科技攻关,其中由链主企业联合实施的分别达到52.91%、30.92%,解决浅薄煤炭开采、提升石油采收率、山地苹果提质增效、苹果花期防冻、红枣抗裂果等107项“卡脖子”难题,累计登记省级科技成果537项,获国家科学技术奖2项,省科学技术奖52项。通过科技计划项目的实施,使企业的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 and 科技型企业,使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达到7.73亿元,占比达到77.07%。

二是通过政策扶持带动企业成长。政策扶持是带动企业强化自主创新的重要抓手。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政策兑现工作,加大了政策兑现力度,从去年开始,全市累计兑现8家瞪羚企业110万元,179家高新技术企业3385万元和941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130万元,共计兑现奖补资金5652万元。政策资金的足额兑现,对企业的快速成长发挥了重要带动作用,一大批中小微企业快速成长为科技型企业。

三是通过创新平台孵化培育企业。科技创新平台是孵化培育企业的重要载体。近年来,我市先后建成秦创原(延安)创新促进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研发平台576家(国家级9家、省级79家、市级488家),其中企业布局203家,占比35.24%。陕西省能源化工(延安)专业孵化器获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尤其是今年我们获批了“志丹秦创原天然气清洁高效利用产业创新平台和高新区能源装备中试基地”两个重大创新平台;秦创原高能级孵化器(延安能源科技)建设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论证。发挥孵化器孵化培育企业作用,通过创新平台孵化企业300多家,秦创原延安创新促进中心入驻企业133家。

四是通过创新人才领办创办企业。人才是支撑企业创新的“三改革”,不断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目前,全市有各类科技人才118人,其中企业人才达到74人,科技人才智库入库642人,各级技术经理人258人,累计为科技型企业提供科技服务和智力支撑2000余次。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人才领办创办企业有关政策,科技人才领办、创办企业达到38家。

五是通过成果转化催生一批科技型企业。成果转化是诞生新企业的有效途径。近年来,我们采取“八个专项行动”,积极与省内外高校院所对接适合我市转化的科研成果,尤其今年我们组织90多家科技型企业赴江南大学、西交大、西工大等22所高校院所对接科研成果,促成企业与省内外高校院所签订科技合作协议496项,签约金额1.5亿元,其中今年科技成果转化成果100项,金额1771万元。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技术交易等累计招商落地、联商合资科技型中小企业20余家。同时我们发挥秦创原专项基金、红色筑梦基金投早、投小、投硬科技的引导作用,累计投资成果转化企业6家。(下转第四版)